

# 高唐县人民政府

高政字〔2020〕41号

---

## 高唐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高唐县 2020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 供应计划的通知

开发区管委会，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有关部门：

《高唐县 2020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高唐县人民政府

2020 年 5 月 25 日

( 此件公开发布 )

# 高唐县 2020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

为加强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管理，科学合理安排国有建设用地供应，高效配置土地资源，依据《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17号)的要求，结合我县土地利用现状，参照近年建设用地供应情况和本年度建设用地需求及供给潜力，制定 2020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

## 一、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一)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以加快土地利用方式转变为主线，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目标，以节约集约高效利用土地为基本要求，积极为全县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重要支撑。

(二) 基本原则。促进构建资源节约社会，严格控制土地供应总量；宏观调控与国土空间规划及土地市场发展状况相结合；优化土地供应的空间布局，统筹城乡用地；优先供应存量建设用地和闲置土地；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严格土地节约集约利用；促进房地产市场供需基本平衡，促进市场对土地资源配置基础性作用的发挥。

## 二、计划指标

(一)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2020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控制在 121.6764 公顷左右。

(二)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结构。2020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中，工矿仓储用地 33.1426 公顷，住宅用地 32.7905 公顷，商服用地 4.5103 公顷，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49.6402 公顷，交通运输用地 1.5928 公顷。

(三)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布局。住房用地本着保障需求，提高居民生活水平原则，以棚户区改造为主，重点安排在城市规划区内；工业用地的供应以省级工业园区为主，镇街产业园为辅，使大量企业进入园区；以保障重点项目为主导，重点盘活低效利用、存量土地，实施企业用地节地挖潜，以联营、联建增加土地投入等方式改造现有工业用地；增加教育、文化等公共管理与服务用地的土地供应，保障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 三、土地供应导向

(一) 住宅用地的供应。重点保障经营性重点项目用地和旧村改造村民安置房等保障性住房项目用地，对公共租赁房等保障性安居工程用地应保尽保；紧密跟踪市场形势，优化住宅供应方式和时序，从严控制商品住房项目单宗土地出让规模，出让面积严格控制在 7 公顷以内。

(二) 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的土地供应。围绕建设“绿色经济强县、书画文化名城、秀美幸福高唐”，保障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做好教育、文化等公共管理与服务用地的土地供应，促进城市综合能力完善，不断提高居民的生活质量和综合服务水平。

(三) 支持重点项目、重要产业的用地供应。围绕大力推进

新旧动能转换，重点支持环保产业、高新技术产业的土地供应，做好重大招商引资项目建设用地及重点工程建设项目用地的土地供应，促进我县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 四、执行措施

（一）加强协调配合。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拟定具体地块供地方案并报县政府审批，加强与发改、住建、生态等相关部门密切协调配合，共同组织做好建设项目用地各项前期准备工作，保证计划指标有效落实。开发区、各镇街也要充分发挥职能优势，积极配合做好《计划》实施工作。

（二）全面提高土地市场化配置水平。强化土地收购储备工作，清理闲置和低效利用土地，将棚户区、破产企业的原址用地以及依法收回的闲置土地、低效利用土地纳入供地计划，增加可供用地规模。

---

抄送：县委有关部门，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县检察院，县人武部。

---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5月25日印发

---